我國與新南向 18 國相互簽證待遇彙整表

更新日期：115 年 10 月 7 日

國家	我予該國簽證待遇	該國予我簽證待遇
澳洲	免簽證 90 天	電子簽證 3 個月
紐西蘭	免簽證 90 天	免簽證 90 天(須事前線上付費申請「電子旅行授權」(NZeTA))
新加坡	免簽證 30 天	30 天(30 天以上者，應於入境後申請延期)
馬來西亞	免簽證 30 天	免簽證 30 天
汶萊	免簽證 14 天（試辦至 116 年 7 月 31 日） (適用對象包含持 CI 旅行證之汶萊永久居民)	免簽證 14 天
泰國	免簽證 14 天（試辦至 116 年 7 月 31 日）	免簽證 30 天
菲律賓	免簽證 14 天（試辦至 116 年 7 月 31 日）	免簽證 14 天(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止)
印尼 **越南** **緬甸** **柬埔寨** **寮國**	**東南亞國家人民來臺先行上網查核（有條件式免簽）**（柬埔寨自 115 年 8 月 1 日起不適用）： 1.持有美、加、澳、紐、日、韓、英或歐盟申根公約等先進國家永久居留證、有效或過期 10 年內之居留證或簽證者。(**新增適用條件**：持紐澳電子簽證者，該電子簽證須尚在效期內；越南籍人士不適用持日本/韓國簽證申請，其餘持日本/韓國簽證者，須檢附入境日本/韓國紀錄)。 2.持有我國過去 10 年內簽證(不含「勞工」簽證及「觀宏專案」紙本或電子簽證及「其他事由」簽證)或外僑居留證(不含「移工」事由)，且無違常紀錄者。 符合上述條件者得向內政部移民署線上填寫申請表後，獲發效期 3 個月、停留期限 14 天的多次入境許可憑證。	印尼：落地簽證 30 天亦得申請電子落地簽(eVOA) 越南：電子簽證 緬甸：電子簽證 28 天 柬埔寨：落地簽證 30 天、電子簽證 30 天 寮國：落地簽證 30 天、電子簽證 30 天
	東南亞國家優質團客來臺觀光簽證作業規範（簡稱「觀宏專案」，即團進團出簽證便捷措施）（柬埔寨自 115 年 8 月 1 日起不適用）：	

國家	我予該國簽證待遇	該國予我簽證待遇
	採用「一站式」線上申請，團客得透過當地組團旅行社向交通部觀光署駐外機構提出申請並經領務局核發電子簽證憑證（Ecode）後，可自行於領務局網頁填寫電子簽證申請表及送件，並於接到獲核電郵通知後，自行於網路下載及列印電子簽證，便捷度大增 。	
	2-5 年長效期之多次入境停留簽證： 業授權駐處得因地制宜，對當地具一定條件的中產階級菁英人士可核發長效期多次入境簽證。	
印度	1.適用「東南亞國家人民來臺先行上網查核」及「東南亞國家優質團客簽證便捷措施」。 2.商務人士經外貿協會駐外單位推薦者，得申請電子簽證來臺洽商。	電子簽證 90 天
斯里蘭卡 不丹	1.得向我駐外館處申請觀光簽證來臺（斯里蘭卡不適用）。 2.得逕向我駐外館處申請商務簽證，免除須由在臺業者出具擔保之手續(斯里蘭卡不適用)。 3.商務人士經外貿協會駐外單位推薦者，得申請電子簽證來臺洽商。	斯里蘭卡：申請一般簽證 不丹：電子簽證 90 天
孟加拉 巴基斯坦 尼泊爾	孟加拉等 3 國人士得申請來臺簽證事由如下： 1.應我政府機關公務邀訪者； 2.參加在臺合法成立團體所舉辦之國際會議、國際性活動及宗教、體育、文化等交流活動； 3.探親（限配偶、直系血親及兄弟姐妹在臺有合法居留身分者)； 4.洽辦工商業務(含隨行配偶及子女)，商務人士經外貿協會駐外單位推薦者，得申請電子簽證來臺洽商； 5.船員擬來臺登船者； 6.短期就醫。	孟加拉：落地簽證 30 天 巴基斯坦：申請一般簽證 尼泊爾：落地簽證 30 天